

# 莱西市国土资源局科技兴地的几点做法

宋建勋

(莱西市国土资源局,山东莱西 266600)

近几年来,莱西市国土资源局立足工作特点,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提高国土资源工作的科技含量为目标,切实加强国土资源科技工作,取得了一批重要的科技成果,为全市国土资源工作乃至全市经济发展起到了强有力的支撑和引领作用。先后荣获“山东省国土资源执法模范市”、“山东省土地开发整理先进单位”、“山东省国土资源所规范化建设先进单位”、“青岛市依法行政先进单位”、“省级文明单位”、“山东省档案管理特级先进单位”等称号。

## 1 加强对国土资源科技工作的领导

(1)组织到位。莱西市国土资源局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任成员的局科技工作领导小组,从业务科室抽调精兵强将组建了局科技攻坚小组,建立并实行了工作调度会制度,定期对科技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全面加强了对科技工作的组织领导。有针对性地研究制定符合莱西局实际的国土资源科技工作计划,做到每年确定一批重点课题,每年取得至少一项科技成果。

(2)激励到位。莱西市国土资源局将科技工作纳入对相关科室的目标考核,对完不成任务的进行通报批评,扣除考核分数,对取得科技成果的单位和个人则给予表彰奖励,以此调动全局干部职工参与科技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3)培训到位。坚持把发现、培养、使用和凝聚优秀人才、建设高素质人才队伍作为战略任务来抓,积极实施“科技创新人才工程”,以局实施的重点科技项目为依托,从实践中培养了一批科技骨干,先后有5人在《中国土地》、《山东国土资源》等科学技术

杂志上发表论文20余篇。同时,加强全系统职工的继续教育,以各种形式对各级管理和技术骨干进行轮训,目前局中高级以上职称人员达到40多名。

(4)投入到位。莱西局每年都拿出专门资金用作科技经费,2005年以来先后投入科技资金1500多万元,成功组织开展了土地调查、农用地分等定级、基准地价调整更新、矿产资源规划编制等工作,其中农用地分等定级成果被评为山东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城区土地分等定级和基准地价更新成果被评为山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 2 提高国土资源科技工作水平

(1)实施“金土工程”。莱西局积极开展土地利用现状更新调查,全面摸清全市各种地类的分布、面积等情况,并建立了数据库,初步实现了土地调查评价主流程信息化和国土资源调查评价的现代化,为提高信息资源共享水平,实现以图管地的目标迈出了重要的一步。

(2)实施土壤培肥工程。加强对农田基础设施和改土培肥工作的研究。重点搞好土地复垦整治和中低产田改造、土壤环境检测与地力培肥、农田水利设施建设等。建立了基本农田地力与施肥长期定位监测点,及时掌握地力及质量变化动态情况,为生产者提供技术指导和信息服务,并定期出具基本农田质量现状与预测预警报告,实现对全市基本农田质量的长效规范监管。

(3)实施矿区恢复治理工程。南墅石墨矿因长期开采形成不少废弃矿坑,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严重破坏。为改变这一局面,莱西局联合有关专家对其进行了科学深入的论证,形成了比较完善的可行

\* 收稿日期:2008-06-03;修订日期:2008-08-25;编辑:曹丽丽

作者简介:宋建勋(1977-),男,山东莱西人,工程师,主要从事土地管理工作。

性研究报告,先后通过了山东省国土资源厅、国土资源部的认定,被批准作为青岛市唯一的矿区恢复整治试点地区,引进上级资金400万元,为全市矿区整治提供了一个样板。

### 3 促进国土资源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

(1)依托新的基准地价更新成果,土地资产经营成效显著。进一步完善“一个口子进、一个池子蓄、一个龙头放”的土地储备经营机制,充分发挥市场在配置土地资源的基础性作用。2007年新挂牌出让经营性土地46宗,出让总面积246.67 hm<sup>2</sup>,出让纯收益11.56亿元。进一步完善了倒逼、激励、问责三大节约集约用地机制。倒逼机制就是设定行业准入门槛,对项目投资建设进行严格把关,如实核准项目注册资金、投资强度、容积率、产出效益等指标,根据集约用地的标准要求确定供地数量。激励机制就是表彰奖励节约集约用地先进集体和个人,并把用地指标向先进地区倾斜。问责机制是把制约虚假投资,提高项目容积率、土地产出效益等纳入对镇、办考核内容。

(2)依托新的土地调查成果,耕地保护工作明显加强。一是立足资源优势,不断完善抓龙头项目、抓资金引进、抓工程质量、抓市场化运作的土地整理

工作机制。全年共引进上级无偿资金7 537.42万元,实施并验收青岛市级土地开发整理项目118个,为占补平衡打下坚实基础。二是莱西市被山东省国土资源厅列为青岛市唯一的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建设县市,店埠镇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项目已通过省厅批准,建设面积2 666.67 hm<sup>2</sup>,将为全市粮食安全提供有力的保障。三是非农建设占用耕地得到严格控制。严把土地规划关,对不符合土地利用规划用途、位置、规模的建设项目,一律不予通过预审;严把项目选址关。对能占用非耕地的,原则上不得占用耕地;对能利用存量土地的,原则上不得占用新增土地。

(3)依托矿产资源规划修编成果,资源执法监察力度进一步加大。对全市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进行综合整治,彻底摸清全市无证开采、以探代采等矿产违法案件的底子,依法严厉进行查处;加大巡查执法力度,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杜绝新增违法行为的发生。全市各类违法采矿行为进行了为期1个月的专项清理整顿,共查处矿产违法案件40多起,填平矿坑10余个,全市矿业秩序实现了全面好转。认真开展整顿规范矿业开采秩序扫尾工作,通过了国土资源部及山东省政府的验收。